

读史札记

媚不善终

□ 滴水石

读史书,有两个目触文字即令人作呕的人:一个是武周时期的郭霸,一个是汉文帝时的邓通。读着他们令人不齿的丑恶行径,叫人恶心之余,不禁生出一些感悟。

郭霸原是宋州宁陵的一个小小县丞。天授二年(691年),女皇武则天为了应对不稳的政局,培植自己的死忠队伍,亲自在洛阳紫微宫考察录人,郭霸应举入朝,其貌不扬的他露骨地表现出对女皇的忠心,说起兵反武的徐敬业,大放厥词,要“抽其筋,食其肉,饮其血,绝其髓”,得女皇欢心,被钦定为正八品上的监察御史。郭霸就任后,“酷吏横噬,陷害无数忠良”,成了来俊臣一党的骨干,很合武则天圣意,被史人列入《酷吏传》。

“擅王者之威力,制公卿之死命。”众怒之下,百官与王公贵族们起而反之,来俊臣被直接处死。树倒猢狲散的郭霸立即重靠大树。圣历二年(699年),宰相魏元忠突发急症,百官组团到魏府慰问,官员们一个个上前问候魏元忠,郭霸躲在最后,待官员们一一离去,他走上前去,从头到脚仔仔细细把魏元忠看了一遍,然后请求察看魏元忠的粪便。下人将粪桶端到郭霸面前,想不到郭霸突然变成了苍蝇,猛抓一把,尝了一口,哈哈大笑,道:“(大人)粪味甘,或不廖。今味苦,当即愈矣。”刚直的魏元忠见此状,恶之心,直接把他拉入了黑名单,并在朝廷中广而告之。朝野皆知“尝粪御史”。

此后不久,郭霸生了一场大病,所有大夫都束手无策。家人只能找巫师医治,然而巫师一入门,看了一眼便溜之大吉,说郭霸身边围着数百“遍体流血、攘袂超齿”的鬼魂哩。《旧唐书》记载,郭霸带病上朝,恍惚中竟见到被他诬陷、拷打致死的芳州刺史李思征,吓得回家就请高僧做法驱鬼。高僧还没到,李思征带着数十骑阴兵到了郭霸院中,高喊道:“汝枉陷我,今取汝。”郭霸魔怔般地抽刀捅向自己,刀在肚中乱搅一番后,带着一声“痛快”,郭霸倒地毙命了。

邓通由于擅长划船,被征召到皇宫里当了“黄头郎”,专门管划船。汉文帝虽是一代名帝,但也有封建帝王的通病:信鬼神,好长生,梦登天。这天,文帝做梦想上天,左登右登就是登不上去,这时有一个“黄头郎”从后面把他推了上去。文帝回头一看,见到了“黄头郎”的样貌。后来文帝在未央宫的渐台,看到了梦中推他上天的“黄头郎”。问及姓名,答曰“邓通”,音近“登通”。文帝欢喜无比,宠之日盛一日,邓通成了有名的男宠。

这个男宠没有别的本事,专于阿谀奉承,献媚于文帝,常常把文帝媚得云里雾里。文帝患痔疮,一天痔疮发作,红肿流脓,溃烂不堪,疼得钻心,伏卧床上,哀号不已。邓通见状,一下子扑到文帝的屁股上,张开大嘴,对着痔疮猛吸起来。吸了几口,文帝顿觉疼痛缓解,邓通又扑上去吸了几口,然后伸出舌头,往疮口里舔了舔,文帝疼痛全消。等他舔完,文帝扭过头来看看邓通,大为感动。连续吸了几天,文帝的痔疮竟慢慢好了。

一天,文帝问邓通:“你说天下谁最爱我?”邓通说:“那自然是太子。”这时刚好太子进来问安,文帝便叫太子来给他吮痔。太子无奈,跪在榻前,对着文帝溃烂的屁股,勉强把嘴巴凑上去,还没碰到疮口,便恶心连连,呕吐起来,文帝很不高兴,太子只好快快退出。吮痔固宠,朝廷重臣十分憎恶,太子更是恨在心里。文帝死,太子即位,是为景帝,首先革了邓通的职,追夺铜山,没收了邓通所有的家产。富可敌国的邓通,迅即变成了乞丐,流落街巷,饿死街头。

史家为何要记载这些难以启齿、让人叹为观止的史料,我想他们一定是想警示后人,警惕媚者,警告媚者,媚不善终。誉美也好,吸脓也罢,说到底都是一种媚术。献媚不用其极。常人不能做,他们能做,他们就能邀宠得宠。为了邀宠得宠,他们就不管自己是不是人,不管什么品性名声,一切冲着高官厚禄去。郭霸精神错乱中抽刀捅向自己,邓通饿死街头,不是别人造成的,是他们竭尽献媚的必然结果。献媚者,心思都在媚术上,必然不修其身,不重品性,不辨对错,不择手段,而这些都是很难一路走好的。

话又说回来,媚不用其极,不伤品性,不损人损社稷,倒也不是人生大错。媚眼、媚语、媚态、媚情,让人感觉舒服,小鸟依人,妩媚动人,不是什么坏事。媚如果是出于自然,是爹妈给的,是一方水土养的,是修身养性外露的,就不存在什么问题。但媚如果出于心计,为达目的,一定是要害人害己的。前者自然流露,不觉献媚,后者心计驱使,专于媚术,不能混为一谈。

历史上蒜山“沦入于江”真相

□ 乔长富



今天的蒜山



今天的云台山曾是古之蒜山的主体部分

历史上京口(今京口区润州区一带)江边的山岭中,中唐以前,最著名的是北固山,其次则是蒜山。南朝人所作蒜山诗今存三首,而北固山诗仅存两首,金山、焦山更是无人提及。南朝刘焯《京口记》(见《艺文类聚》“山部”)记载蒜山说:“蒜山无峰岭,北悬临江中。魏文帝南望而致歌。”《隋书》“地理志”所记润州众山中,属于京口江边的只有蒜山(这种情况当与北固山是州治所在,一般人不能登临有关)。

蒜山在南朝之所以出名,当与宋武帝刘裕即位以前曾在蒜山大破孙恩部有关。南朝沈约《宋书》“武帝纪”载,刘裕在担任刘牢之的部将之时,“妖贼”孙恩“率众数万,鼓噪登蒜山”,刘裕“率所领奔击,大破之。投戟赴水死者甚众”。刘裕由此知名度大增,被任命为建武将军。蒜山也因此而闻名于世。

后来,宋武帝的儿子宋文帝“幸丹徒”时,大概是为了纪念父亲刘裕在蒜山的功绩,特地“游蒜山”,随从宋文帝登蒜山的著名诗人谢灵运为此作《车驾幸京口侍游蒜山作》,此诗为名篇佳作,曾被选入《文选》。随后,鲍照陪同宋文帝的任南徐州刺史的儿子刘濬游蒜山时,作《蒜山被始兴王命作》诗;谢庄陪南徐州刺史刘子鸾游蒜山时,作《侍游蒜山》。

这几次游览作诗,对于提高蒜山的知名度当有重要影响。不过,蒜山虽是南朝京口名山,但是它并不是京口的代名词,历史上并未见有以蒜山指代京口的情况,所以,如果把住在京口的刘裕说成蒜山刘裕,显然并不妥当。

晚唐以前,蒜山仍被视为京口名山。

中唐李吉甫所撰《元和郡县图志》“润州”所举京口江边名山,首列北固山,其次为蒜山,第三为“氏父山”即金山,没有焦山。另一方面,从唐人诗中看,很难再找到人们游览蒜山的诗篇。由此可见,在唐代,蒜山已不再是人经常登临题咏的名山。而到了晚唐时期,虽有陆龟蒙的《算山》及许浑的《登蒜山观发军》等诗,但无论从数量还是从篇幅说,蒜山已不如金山知名。

到了宋代,本来“隐姓埋名”的焦山声名鹊起,其名逐渐超过蒜山,以至出现了蒜山“沦入于江”的说法。到了明代,屠隆作《三山志序》称“金焦北固”为京口江边的三山。从此蒜山的知名度降至“谷底”。之所以如此,个人臆见,这有两方面的原因:一方面是由于蒜山本身可供观赏的景物不如金山、焦山那样有吸引力;另一方面是由于蒜山的文化建设比不上金山和焦山。而在这种情况下,蒜山“沦入于江”说的出现,使得本来很伟大壮伟的蒜山被说成了“小蒜山”,又对蒜山的发展产生了更大的消极影响。

对于蒜山“沦入于江”说,从笔者所见文献看,最早是见于元代俞希鲁所撰的《至顺镇江志》,该书卷七“山”部在“蒜山,今西津渡口水中孤峰是也”之下注称:“按:晋隆安中,孙恩浮海掩至丹徒,率众鼓噪登蒜山,刘裕奔击大破之,投戟赴水死者甚众。唐刘展叛,上元二年正月,田神功将三千军于瓜洲,将济江,展将部骑万余,陈于蒜山。南唐徐知诰尝游蒜山,除地为广场,编虎皮为大幄,率僚属会于下。旧志又谓:蒜山松林中可卜居。苏子瞻诗:蒜山幸有闲田地,著此无家一房客。”观此,则此山宽

广,可容万人。宋时犹可居止。不知何年沦入于江。”

按照这一说法,所谓蒜山是分为两部分,一部分是“西津渡口水中孤峰”(今天已在陆地之上)即今人所称的蒜山,另一部分是“可容万人”“沦入于江”的部分,它是历史上蒜山的主体,姑且称之为大蒜山。对照前文所引《京口记》的记载,可以说“魏文帝南望”所见当是大蒜山,“北悬临江中”的当是小蒜山,小蒜山当是在大蒜山之北。

在这种情况下,如果“大蒜山”果真如《至顺镇江志》所说“沦入于江”,那么它必定是由于在京口这样人口密集的地区发生了大地震,从而引发山崩地陷,可是有关地方志以至《宋史》为什么没有只字记载?而且小蒜山南边的山峰仍然耸立着,表明大蒜山事实上并未“沦入于江”内,所以蒜山“沦入于江”说并无实据,值得怀疑。

今天看来,所谓蒜山“沦入于江”说实际是由于蒜山改名而引起的误会。对于这个问题,清代沈德潜《游蒜山记》说:蒜山是“古所云蒜山也,古有蒜山无银山。地与金山相望,土人易以今名,复以旁一山为玉山,而蒜山之名移之江滨石碛矣。”所说言之确凿,一语中的,对于破解蒜山“沦入于江”之谜具有振聋发聩的意义。当然,文中所说“江滨石碛”,如上文所说,本来就是蒜山的一部分,只是蒜山主体部分被改名之后,它仍保留着蒜山的名称,用来代表蒜山而已,并不能视为“冒名顶替”。不过,自从沈德潜提出了蒜山“古所云蒜山”后,《光绪丹徒县志》等都从其说,例如该书卷二在“银山”下注称:“实即蒜山。”在这种情况下,由于改名而中断了的蒜山文脉,终于由

难忘当年同兴楼的盖浇饭

□ 潘春华



提起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美食,最难忘的当数价廉味美的盖浇饭,因为在我的学生时代它就一直是我的情有独钟的果腹之食,也是同代人常吃的美味。

记得那时粮食和食用油短缺,城镇居民实行粮油计划供应,普通居民每人每月25市斤粮食,大中学生每人每月33市斤,企业职工及退休干部职工每人每月28市斤,其中1市斤还是糕饼券。由于肚中油水不足,加之鱼、肉、蛋等副食品缺乏,每月定量粮食普遍不够吃,常常有饥肠辘辘的感觉。既味美爽口,又经济实惠,且可填饱肚皮的盖浇饭,自然成为居民们钟爱之食。

记忆中,我那时十五六岁,正在读书,长身体的时候饭量也大,常吃个饱肚皮,因此有时便去大市口同兴楼菜馆排队,花上3角钱3两粮票,吃一碗香喷喷的盖浇饭。

盖浇饭是一种传统大众小吃,各地叫法不一,江苏、上海、甘肃等地叫“盖浇饭”,湖南称之“盖码饭”,东北叫“烩饭”,广东则称“碟头饭”。其实都是菜和饭放在一个餐具里食用的食品,菜浇在饭上,由此称作“盖浇饭”。特点是饭菜结合,主副兼备,既有主食米饭,又有美味菜肴,菜汤汁浇于饭上,使米饭更富口感。同时一年四季皆热食,快捷便当,食者可以随到随吃,口味各别,因此备受百姓青睐。

煮熟了的中米(籼米)饭,仍冒着热气。卖饭师傅手持一把铁勺,先将一团米饭扣在碗中,再用勺子在菜肴盆中打一勺你点的菜肴浇在米饭上,一份盖浇饭即算成了。

在品种众多的盖浇饭中,素什锦盖浇饭曾是我的首选。一是因为学生时代囊中羞涩,吃不起荤的盖浇饭,即使素什锦,也是偶尔食之;二是素什锦里素菜品种多,有青菜头、油面筋、干子、笋片、胡萝卜、木耳、莴苣等,量大味美,十分下饭,加上一碗实实在在的中米饭,虽比不上大米(粳米)饭润口,但连汤带菜足以填饱肚子了。

其实,盖浇饭并不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那个时期特定的产物。早在两三千年前的西周,就已经有盖浇饭了。《礼记·内则》记载,西周“八珍”中有二珍,一名“淳熬”,是把熬好的肉酱浇盖在早稻米饭上;一名“淳母”,肉酱依然,只是将早稻米饭改成黍米饭。到了隋唐,“淳熬”发展成“御黄玉母饭”,烹制方法也有了新的改进。韦巨源《食单》记载:“编缕卵脂,盖饭表面,杂味。”这就是说,肉的形状已改变为丝,并且加上了鸡蛋等物,色香味更丰富多彩了,并成为唐代盛宴招待亲朋的“烧尾宴”上的食品之一。

时到今日,快餐又变成了一种较前更为美味、便捷的盖浇饭。君不见,现在的快餐盒饭中,不仅有三荤二素,而且精心烹制,随点随到,送餐上门,味道比那时要好吃得多了。我虽已退休多年,每月领取养老金,大鱼大肉随时可吃。但每当端起香喷喷的快餐盒饭时,都会想到青少年时代盖浇饭那诱人的味道,那样清晰。

古诗词里的霜降时节

□ 魏益君

“倚窗穷双目,疏林出远村。秋深山有骨,霜降水无痕。天地供吟思,烟霞乱醉魂。回头云破处,新月报黄昏。”宋代江定斋的《列岫亭》,这首诗描写了霜降时节的深秋山景。倚窗远眺,可以看到村外的疏林,秋气渐深,使秋天的山也多了一份苍健之气,江上水浅。诗人感觉到天地烟霞与其融为一体,蓦然回首,时间却已是新月黄昏。

霜降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第十八个节气,是秋季的最后一个节气。随着霜降的到来,不耐寒的作物已经收获或者即将停止生长,草木开始落黄,呈现出一派深秋景象。而古代文人墨客笔下的霜降时节,给人的却是一种美的享受。

霜降时节有欢快恬静的生活。“树转斜晖,人家水竹围。露深花气冷,霜降蟹膏肥。沽酒心何壮,看山思欲飞。操舟有吴女,双桨唱新归。”元末·王冕的《舟中杂兴十首》,这首诗写了霜降时节的舟中之景,一反萧瑟之气,秋天的精致在诗人笔下逸兴飞。老树斜晖,流水人家,含露秋花以及霜降时肥美的螃蟹。沽酒看山,更是使人心情十分爽朗。连操舟女子归家时,嘴里都是唱着歌儿的。“霜降百工休,居者皆入室。墉户畏初寒,开炉代温律。”宋代欧阳修的《新营小斋凿地炉》,到了霜降时节,各种室外的劳作都停止,人们开始准备猫冬了,把门窗缝都用泥涂严,屋里生起火炉来替代暖和的天气。

霜降时节是悲秋伤怀的情绪。“霜降水返壑,风落木归山。冉冉岁将宴,物皆复本源。何此南迁客,五年独未还。命屯分已定,日久心弥安。亦尝心与口,静念私自言。去国固非乐,归乡未必欢。何须自生苦,舍易求其难。”唐朝白居易《岁晚》,秋天万物肃杀的景象本来就使人悲伤,而霜降时节天气又更是骤冷,与寒冷的天气相对应的,是作者心灰意冷的人生态度。“九日登高望,苍苔远树低。人烟湖草里,山翠楼西。霜降鸿声切,秋深客思迷。无劳白衣酒,陶令自相携。”唐朝刘长卿的《九日登李明府北楼》,这首诗写了秋日游子的羁旅之思,登高远眺,远树苍苍,人烟渺渺。霜降日的断鸿之声格外悲切,而羁旅之思也分外低迷。

霜降时节是怀人思乡的情结。“风卷清云尽,空天万里霜。野豺先祭月,仙菊遇重阳。秋色悲疏木,鸿鸣忆故乡。谁知一樽酒,能使百秋亡。”唐代元稹的《咏廿四气诗·霜降九月中》,霜降时分的秋天一片萧瑟之气,这时候可以饮上一杯美酒,忘却这他乡故乡,忧伤哀愁,古今岁月。

“帘卷何事看新月,一夜霜寒木叶秋。”展读古代文人手下的霜降时节,别有一番情趣。

